



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Taiwan Changhua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：115 年 4 月 29 日

聯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王銘仁

聯絡電話：04-8357274 編號：115042901

彰檢偵結大甲媽遶境活動妨害公務施暴案件 5 名被告提起公訴

大甲媽祖於本月 18 日遶境途經彰化市突發聚眾施暴妨害公務案件，本署迅速指派陳振義檢察官指揮彰化縣警察局彰化分局、內政部警政署刑警局偵查第六大隊（中部打擊犯罪中心）偵辦，業經偵查終結，以陳○○等 5 名被告涉犯妨害公務等罪嫌提起公訴。

經查，被告陳○○（現羈押中）、柯○○於 4 月 18 日大甲媽祖遶境行經彰化市區時，聚眾對依法執行職務之公務員實施強暴脅迫並致偵查隊長等人受傷，均涉犯刑法第 136 條妨害公務及第 277 條傷害等罪嫌。被告曾○○除涉犯前揭兩罪外，另犯同法第 354 條之毀損罪嫌。被告葉○○與葉□□於上述衝突發生時在場助勢，均涉犯刑法第 136 條聚眾妨害公務在場助勢罪嫌，依法提起公訴。

宗教盛典本是安定人心的力量，惟信仰熱情絕非暴力滋事的藉口，公權力不容挑戰，對任何違法脫序行為，本署定將與警方合作迅速嚴辦到底。在此呼籲社會大眾，參與盛事務必保持理性，期盼民眾皆能以虔誠的心與行動，守護宗教活動莊嚴，才能守護平安、獲得庇佑！